

李家超：積極推動「港資港法」和「港資港仲裁」

香港文匯報訊 香港特區行政長官李家超昨日與最高人民法院副院長茅仲華會面，就兩地法律工作和人員交流的議題交換意見。李家超歡迎茅仲華副院長率領代表團訪問香港，出席2025年法律年度開啟典禮。他感謝最高人民法院一直以來積極支持律政司的工作，包括建立覆蓋面廣泛、高效便民的兩地民商事司法協助機制、積極推動粵港澳大灣區法治建設，以及支持香港建設成為亞太區國際法律及解決爭議服務中心。

鼓勵外企利用港作跳板投資灣區

李家超表示，特區政府會積極推動擴展「港資港法」和「港資港仲裁」措施的工作，讓持份者了解並充分利用新措施，鼓勵更多外資企業利用香港作為跳板，投資

大灣區，助力在大灣區建設市場化、國際化的營商環境。

喜見港在商業爭端調解速作更大貢獻

他續說，香港是解決國際商業爭端的貢獻者，現時是國際仲裁受歡迎地點首三位之一。他很高興香港很快會在商業爭端調解方面作出更大貢獻，《關於建立國際調解院的公約》將於今年在香港正式簽署。國際調解院將為解決國際爭議提供友好、靈活、經濟和高效的新選擇，香港會發展成為國際調解之都，與國際仲裁中心的地位一脈相承，進一步強化香港作為解決商業爭端的地區樞紐地位。

特區政府律政司司長林定國和律政司副司長張國鈞亦有出席。



●李家超（右）昨日與茅仲華（左）會面。

張舉能：基本法保障審判獨立非空談

指港面對多方面重大挑戰 司法機構堅定不移護法治

香港2025年法律年度開啟典禮昨日在香港大會堂舉行，香港特區終審法院首席法官張舉能、特區政府律政司司長林定國、香港大律師公會主席杜淦堃、香港律師會會長湯文龍分別發表演說。張舉能表示，司法獨立是香港法治核心所在，基本法已明確保障審判獨立進行，不受任何干涉，這並非泛泛空談，而是法院一直堅決恪守的憲法規定。他指出，香港目前在政治、社會或經濟方面都面對重大挑戰，在這多變的時期，司法機構的角色愈顯重要，會力求司法機構在日趨複雜和相互聯繫的世界裏，能夠緊貼社會脈搏，保持有效運作。



●香港文匯報記者 蔡學怡

張舉能表示，香港國安法以及根據基本法第二十三條制定的本地法例相繼實施，出現了一些因政治敏感而備受關注的案件。他指出，在香港法庭中，國家安全案件與其他案件均採用相同的法律原則。無罪推定、要求罪行必須證明至「毫無合理疑點」的規定，以及公平審訊的權利，這些根本保障始終如一。法庭對基本原則絕非只說不做，各級法官在審理案件時，均應堅守有關原則，而他們確實如此行事。

保障基本權利 需作謹慎權衡

他指出，一如其他司法管轄區，保障基本權利和維護國安之間，往往有一定張力，但司法機構對兩者始終堅守秉持，強調基本權利的保障，並非可簡單化或一維之事，是需要在個人自由和集體安全之間、個人權利和國家責任之間，作出謹慎的權衡，而取得平衡亦非易事，個別案件的判決結果或時有爭議。對於新制定的法律條文，其解釋和應用亦未必是直接清晰。對某項法律條文或法庭判決持有異議是一回事，但聲稱司法制度已受政治期望或社會氛圍削弱則完全是另一回事。

他強調法官行事受法律原則約束，不為政治目的。法院不是輿論的仲裁者，亦非檢控機關的延伸。法院的本位是法律的守護者，法官的判決有理有據，公開發布，可透過上訴予以審視，而法治正是藉這程序得以彰顯。

僅聚焦國安案件 結論以偏概全

張舉能指出，國家安全案件只佔法院工作的一小部分。若僅是聚焦於受矚目的國家安全或公共秩序案件，從狹窄的角度，會對香港法治或司法獨立狀況作出以偏概全的結論，是誤解司法機構的角色與職責的全貌，同時亦忽視了一個事實，那就是香港的法治在廣闊不同的法律範疇持續地扎實運作。

對於香港目前在政治、社會或經濟方面都面對重大挑戰的情況，張舉能表示，司法機構始終堅定不移，繼續維護法治，確保司法程序保持透明、公平和獨立。在這多變的時期，司法機構的角色愈顯重要。「我們將繼續因應社會不斷轉變的需求持續演進，擁抱新科技，處理前所未見的新問題，力求司法機構在日趨複雜和相互聯繫的世界裏，能夠緊貼社會脈搏，保持有效運作。」



●香港2025年法律年度開啟典禮昨日在香港大會堂舉行。

法官來去有時 無損制度健全



●張舉能昨日在2025年法律年度開啟典禮上發表演說。

香港文匯報訊 近月陸續有終審法院海外非常任法官離任，引起部分人的關注。終審法院首席法官張舉能昨日在2025年法律年度開啟典禮上發表演說時提到，近年地緣政治緊張局勢不斷加劇，其影響亦不容忽視。香港部分海外法官最近遭受有組織的滋擾和施壓，情況固然應受譴責；但這同時亦顯示了海外非常任法官的職位已變得何其政治化。任何持平的人觀察理解當前形勢時，必須考慮到地緣政治緊張局勢的大環境。

現時終審法院有6名海外法官，2名來自英國，4名來自澳洲。張舉能指出，長期以來，海外法官的參與一直是香港致力追求法律卓越和司法獨立的象徵。近年有小數海外法官認為無法繼續在港服務，實屬遺憾。他們固然有權抱持其意見，而他們的決定也應

當受到尊重。然而，他們提早離任並不意味司法機構的素質或獨立性減低。

他強調，在當前地緣政治的不利因素下，延聘擁有相稱地位和經驗的海外法官可能不如以往順暢，然而終審法院依然擁有深受尊重的海外及本地非常任法官，他們繼續留任，與常任法官並肩工作，正好說明終審法院具備持久的實力和承受挑戰的能力。

「司法機構比任何個人都更宏大」

張舉能形容「司法機構比任何個人都更宏大」，法官來去有時，香港的司法制度卻是建基在法律原則、判案先例以及持續有效運作的穩健架構。個別法官的去留儘管具有重要性，終究也不會削弱制度的基礎和健全性。香港法官訓練有素，經驗豐富，有能力維護法律，這些都不斷得到印證。

大律師公會：維護國安具根本重要性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蔡學怡）大律師公會主席杜淦堃昨日在2025年法律年度開啟典禮致辭時表示，過去一年，香港以外的評論者繼續批評香港的司法系統，部分評論無疑是不公平，有些可能是有惡意，旨在破壞香港的繁榮，大部分批評都涉及2019年發生的事件所引發的國家安全相關問題，並且被特區政府以強硬的言辭來反駁。他強調，維護國家安全具有根本重要性，對維持經濟繁榮和市民福祉亦非常重要。

提到香港正面對嚴峻的宏觀經濟阻力，杜淦堃認為，政府努力應對挑戰時，不應忘記普通法和司法體系是香港成功和憲制有序的關鍵，不能低估司法

系統對經濟的影響。他引述基本法第109條指出，要持續提供適當的經濟和法律環境，以保持香港國際金融中心地位。他直言，香港作為國家唯一的普通法司法管轄區，香港的司法系統在特區以外具有獨特作用，香港應竭盡所能，擔當好法律樞紐及粵港澳大灣區和更廣泛地區的聯繫人角色。

律師會倡法律界有大局思維

律師會會長湯文龍致辭時表示，香港法院會根據法律按照每宗案件的法律和事實問題，不論爭議的性質，或所涉與訟方，不偏不倚地斷案。當有一方不滿法院的判決，可透過法律途徑處理，包括提出上

訴。他強調，公開評論正在審訊或上訴的案件，是有違「迴避待決案件」原則，十分不當，如有人作出評論，目的是向法官施壓，以達至某些結果，是公然妨礙司法公正和蔑視法治的行為。

湯文龍認為，在新時代下，法律界應有大局思維，透過與內地同業的合作，作為內地境外投資者的導航者和顧問，香港法律界人士可利用香港作為跳板，對加速內地融入世界經濟發揮關鍵作用，進一步提升內地的涉外能力，使中國內地治理標準與國際標準接軌。他同時呼籲業界每當有機會，應擔當教育的角色，釐清一些公開評論中對香港特區政府管治制度的誤解。

林定國：港普通法擁獨特制度優勢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蔡學怡）香港特區政府律政司司長林定國昨日在2025年法律年度開啟典禮致辭時表示，在「一國兩制」的原則下，香港的普通法制度是最重要和最獨特的制度優勢之一，是實現不同社會制度和和平共處、合作共贏的好制度，不僅是符合香港特區和中國的利益，也符合國際社會的利益，必須長期堅持「一國兩制」原則。

林定國引述國家主席習近平的講話指，「『一國兩制』蘊含的和平、包容、開放、共享的價值理念，是中國的，也是世界的，值得共同守護。」他表示，香港的普通法制度正是這些重要價值理念的體現，不僅符合香港特區和國家的利益，也符合國際社會的利益。

林定國表示，和平及安全絕對是法治的基本要素，除非安全首先受到保障，否則香港不可能在「一國兩制」的原則下，充分發揮其獨特優勢，繼續作為國際金融、航運及貿

易中心。他強調，必須牢記國家安全法的執行受行使獨立司法權的香港法院監督。儘管普通法早已確立司法機關尊重行政機關對國家安全的評估這個概念，但上訴法庭在2024年5月的一項重要判決中裁定，法院在尊重行政機關的同時，至少在3個範疇下有資格自行作出判斷：第一，涉及受措施影響人士的基本權利；第二，涉及公平審訊規定的爭議；第三，涉及司法公開的問題。

外國法官參與對普通法地區有好處

他指出，香港司法機構在維護國家安全方面具有重要職能，任何人威嚇審理國家安全案件的法官或以任何方式干預相關司法程序，都不可能是真正關心香港的法治。

林定國又指，香港司法制度其中一個最獨特之處，就是根據基本法的規定，法官可從



●林定國在典禮上發表演說。

其他普通法司法管轄區聘用。他認為，外國知名法官參與終審法院的工作，不單是香港受惠，對所有普通法適用地區都有好處。不過，令人遺憾的是，有主要來自海外的人士試圖向外籍法官施加不當壓力，要求他們與香港法院撇清關係。

他表示，這些企圖不僅對香港的法治構成威脅，也波及普通法的整體發展，特區政府會全力支持司法機構日後繼續致力委任和保留外籍非常任法官的工作。

國際調解院總部料年底起運作

香港文匯報訊 香港特區政府律政司司長林定國昨日在2025年法律年度開啟典禮致辭時透露，把舊灣仔警署改建為國際調解院總部的工程將於今年年中完成，預計可於今年年底開始運作。

林定國指出，香港一向積極推動和促進以和平方式解決本地及國際糾紛。有關《關於建立國際調解院的公約》的談判已於去年10月在香港完成，而該公約的簽署儀式將於今年在香港舉行。國際調解院將成為全球首個致力以調解解決種種國際糾紛的政府間國際法律組織。參與談判的締約國已同意把國際調解院的總部設於香港。

他又指，香港一直是為不同司法管轄區法律專業人員提供能力建設和經驗分享的國際中心。例如，有「國際商事仲裁界奧林匹克」之稱的國際商事仲裁理事會（ICCA）於2024年5月5日至8日在香港舉行第二十六屆大會，吸引了來自70多個司法管轄區的1,400多名代表參加，出席人數是ICCA大會歷年之冠。

為加強法律專業人員能力建設方面的工作，律政司於2024年11月成立香港國際法律人才培訓學院，由專家委員會為學院提供意見。委員會成員包括海牙國際私法會議秘書長及國際統一私法協會秘書長等國際法律專家。

林定國表示，司法機構、律政司和兩個獨立法律專業團體是香港法律制度的四大支柱。儘管角色和職能不同，但都有同樣強烈的使命感，以及堅定維護和加強香港法治的決心。